

文山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4

文山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迎接国家暗访评估州级督查指导反馈 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各部门，中央、省、州驻文单位：

根据《文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迎接国家暗访评估州级督查指导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2022〕—7）文件要求，请各单位对照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级暗访相关标准及州级督查指导反馈问题清单做好自查整改，并于2022年1月24日前将自查及问题整改情况报市爱卫办（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负责汇总上报重点场所及民营医疗机构整改情况；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汇总上报辖区内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整改情况）。

市爱卫办联系人：张雷亮，联系电话：2199956；

电子邮箱：swjjzxb2124097@163.com。

附件：文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迎接国家暗访评估州级督查
指导反馈问题整改任务清单

文山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



附件

文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迎接国家暗访评估州级督查指导反馈问题整改任务清单

序号	类别	存在问题	整改时限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整改完成情况
一	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1. 控烟工作未落到实处部分单位禁烟标识及控烟督查、巡查、劝阻有待加强, 还有门卫吸烟、玩手机的现象。	立即整改	各街道、各单位		
		2. 健康教育工作网络和健教阵地不完善, 宣传氛围不浓厚, 宣传标语过少。	立即整改			
		3. 控烟工作未规范开展, 无烟单位创建成果未得到有效巩固, 禁烟标识不规范、公共区域存在烟头烟蒂等问题整改不到位。	立即整改			
		4. 大部分场所健康教育宣传栏未及时更新, 部分更新后的健康教育宣传栏无控烟内容。	立即整改			
		8. 已按时更新的健康教育宣传栏除市医院有一期有控烟内容, 其余的均无。	立即整改			
五	重点场所卫生	1. 丽人坊美发店: 环境不整洁, 物品摆放凌乱, 生活区与工作区未严格区分。	立即整改	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		
		2. 太阳风美发店: 物品摆放混乱, 理发工具未做到一客一消毒。	立即整改			
		3. 金瑞宾馆: 档案管理混乱, 未按规定装订, 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 从业人员及入住人员未佩戴口罩, 常消毒登记不规范, 提前登记。	立即整改			
		4. 沐阳宾馆: 无常消毒卡位公示, 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 从业人员及入住人员未佩戴口罩, 未安排人员测体温, 从业人员体温监测未开展。	立即整改			
		5. 文山市华天大酒店(住宿、KTV): 消毒卡登记不规范, 废弃口罩桶内丢弃生活垃圾, 无量化分级评分表, 4楼至3楼楼梯上有多个烟头。	立即整改			
		6. 文山市箐鸿足浴店: 公示栏公示不规范, 无卫生管理档案, 疫情控措施落实不到位, 从业人员未佩戴口罩, 从业人员未开展每天体温监测, 布草间、消毒间、果盘间未严格区分。	立即整改			
		7. 文山市玖玖足浴店: 公示栏未在醒目位置公示, 未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未扫码、验码、测体温, 员工未开展体温监测, 消毒间堆放杂物。	立即整改			

		8. 艾莲美容店：美容区堆放杂物。	立即整改			
		11. 自仓艺美发店：环境卫生不整洁，碎头发未及时清扫。	立即整改			
		4. 毒饵站管理不到位：城中村城乡 接合部 、居民区、农贸市场、建拆工地，存在毒饵站杂草丛生、脱落、移位、警示标识脱落，多数鼠药外溢、霉变、无鼠药等情况，个别地方无毒饵站，个别地方使用不合格毒饵站。	立即整改			
七	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	1. 市医院肠道门诊无医护人员值守，老年医学科医疗废物处置间敞开，门诊排队人员未按疫情防控要求保持1米线距离，医疗废物垃圾桶未盖。	立即整改	市医院		
		2. 卧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禁烟标识为临时性标识。	立即整改	卧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沙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康教育宣传栏未更新，预防接种门诊制度未上墙。	立即整改	沙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石灰窑卫生室医疗废物转运不及时；新平街道办事处大沟绞社区服务站未及时更新健康教育宣传栏。	立即整改	卧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平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八	社区与单位卫生	2. 个别单位门卫在吸烟，没有看到禁烟劝导员。	立即整改	各街道、各单位		
		3. 健康教育宣传栏未按照每2月更换一次的要求按时更新。	立即整改			
		5. 控烟工作落实不到位，禁烟标识设置不规范，部分禁烟区仍然存在吸烟现象。	立即整改			
九	城中村及城乡 接合部 卫生	3. 部分城中村、城乡 接合部 七小行业未亮证经营，未索证索票。	立即整改	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